

沙河市司法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单位预算编码：123002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规章，拟定全市相关政策、措施和办法，经市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违法行为教育矫治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市司法系统戒毒场所的管理工作；负责社区矫正工作。

（三）拟定全市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各地、各行业法律宣传、依法治理工作。

（四）指导、监督全市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五）负责实施和监督管理全市的法律援助工作。

（六）负责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工作。

（七）主管全市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关的登记管理工作。

（八）负责仲裁登记初审工作。

（九）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负责派出机构经济财物等活动的内部审计监督。

（十）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一）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根据《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沙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邢办字【2010】54号）职责调整：

（一） 增加指导和管理社区矫正工作的职责。

（二） 增加指导、监督全市司法系统戒毒场所的管理工作职责。

（三） 增加管理和指导全市违法行为教育矫治工作的职责。

（四） 加强指导和管理司法鉴定工作的职责。加强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的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沙河市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31.9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6.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5.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8.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8.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918.03	总 计	62	918.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18.03	918.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1.90	731.90					
20406	司法	731.90	731.90					
2040601	行政运行	674.76	674.7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97	10.9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6	1.26					
2040610	社区矫正	7.57	7.5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35	3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44	96.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19	7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19	78.19					
20808	抚恤	18.25	18.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5	1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7	34.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7	34.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57	3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2	5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2	55.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2	5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18.03	871.86	46.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1.90	685.72	46.18			
20406	司法	731.90	685.72	46.18			
2040601	行政运行	674.76	674.7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97	10.9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6		1.26			
2040610	社区矫正	7.57		7.5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35		3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44	96.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19	7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19	78.19				
20808	抚恤	18.25	18.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5	1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7	34.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7	34.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57	3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2	5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2	55.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2	5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31.90	731.9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44	96.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57	34.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12	55.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8.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8.03	918.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918.03	总 计	64	918.03	91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918.03	871.86	46.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1.90	685.72	46.18
20406	司法	731.90	685.72	46.18
2040601	行政运行	674.76	674.7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97	10.9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6		1.26
2040610	社区矫正	7.57		7.5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35		3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44	96.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19	7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19	78.19	
20808	抚恤	18.25	18.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5	1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7	34.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7	34.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57	3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2	5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2	55.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2	5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5.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0.58	30201	办公费	14.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3.93	30202	印刷费	0.2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7.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2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3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1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6	30207	邮电费	10.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4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1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2.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0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9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5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人员经费合计		797.15	公用经费合计					74.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沙河市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5		4.35		4.35	0.50	4.35		4.35		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18.0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4.27 万元，降低 15.1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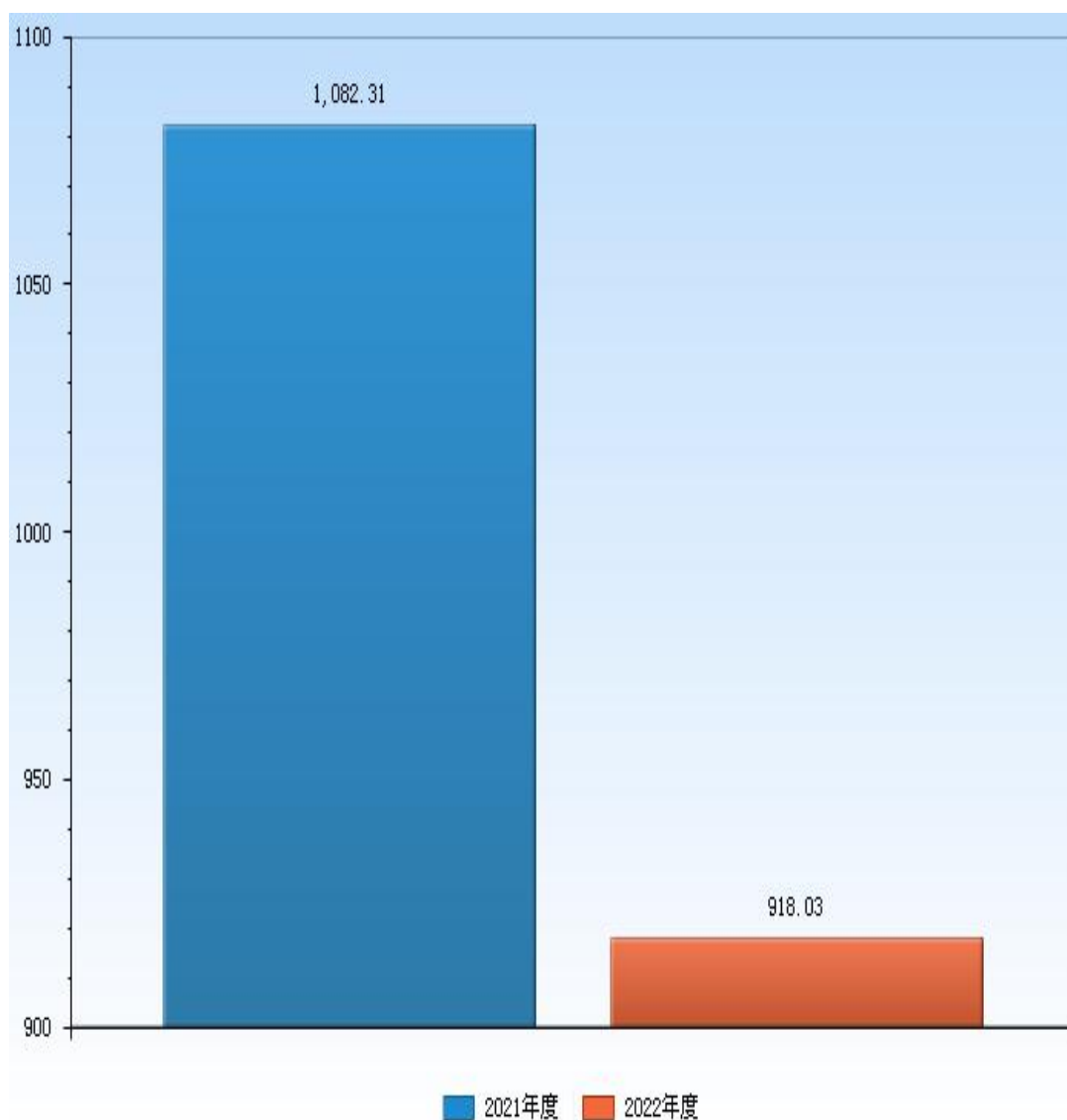


图 1：2021-2022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18.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8.03 万元，占 10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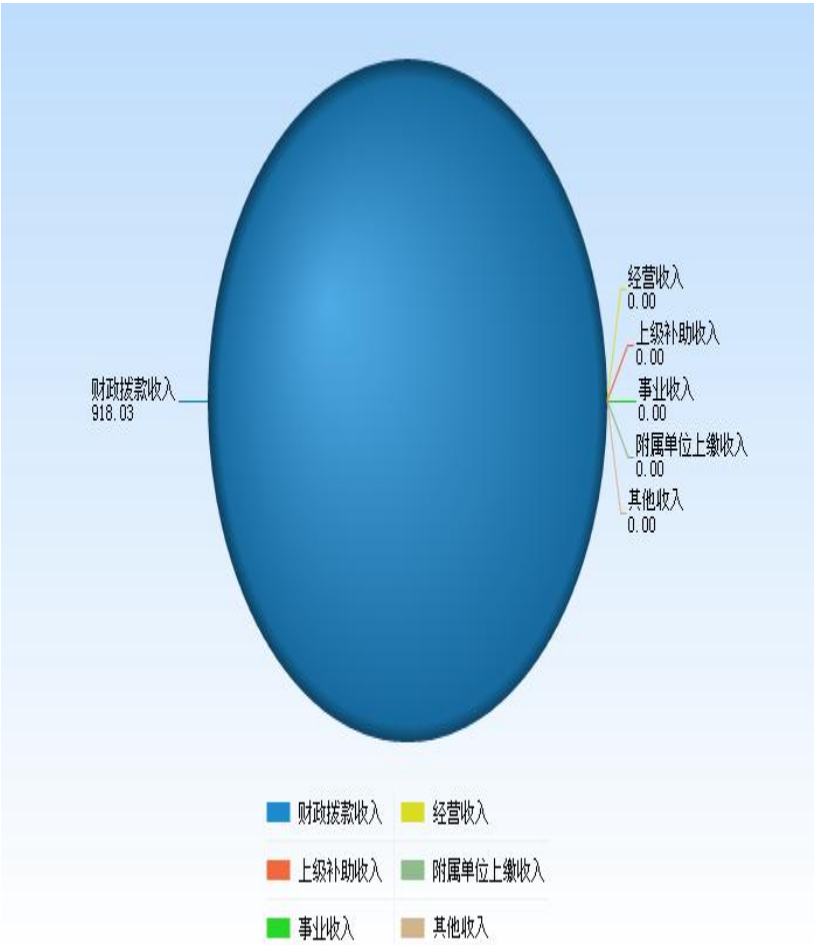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18.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1.86 万元，占 94.97%；项目支出 46.18 万元，占 5.03%；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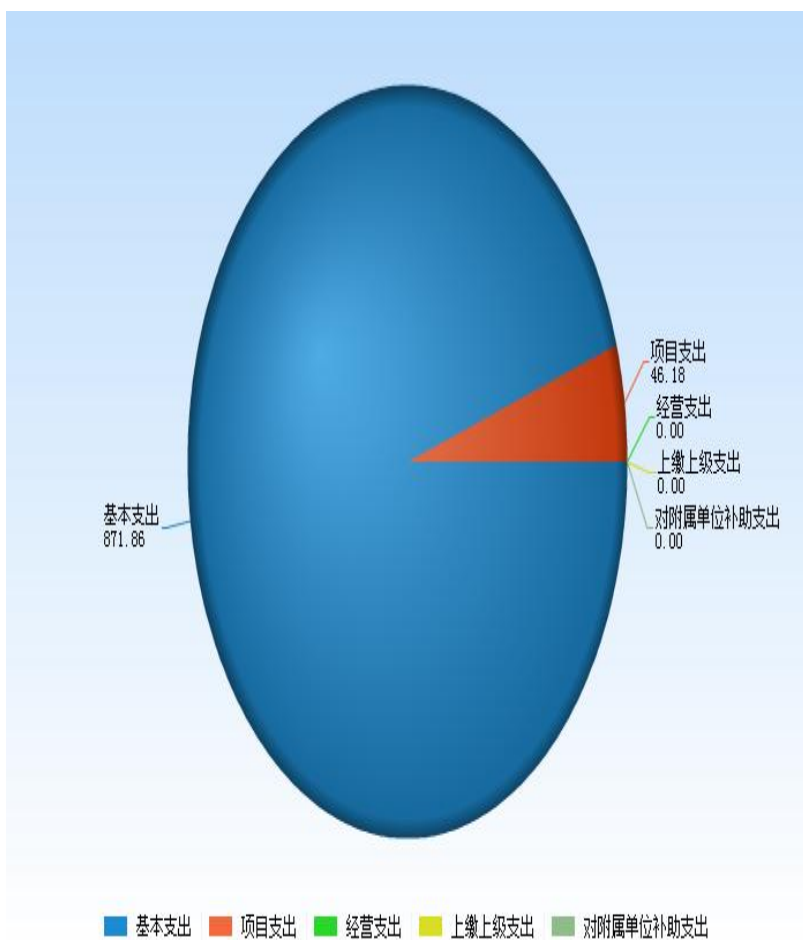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8.0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71.48 万元,降低 7.22%,主要是人员调动变化,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918.0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24.82 万元,降低 11.97%,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8.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71.48 万元,降低 7.2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变化,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918.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4.82 万元,降低 11.97%,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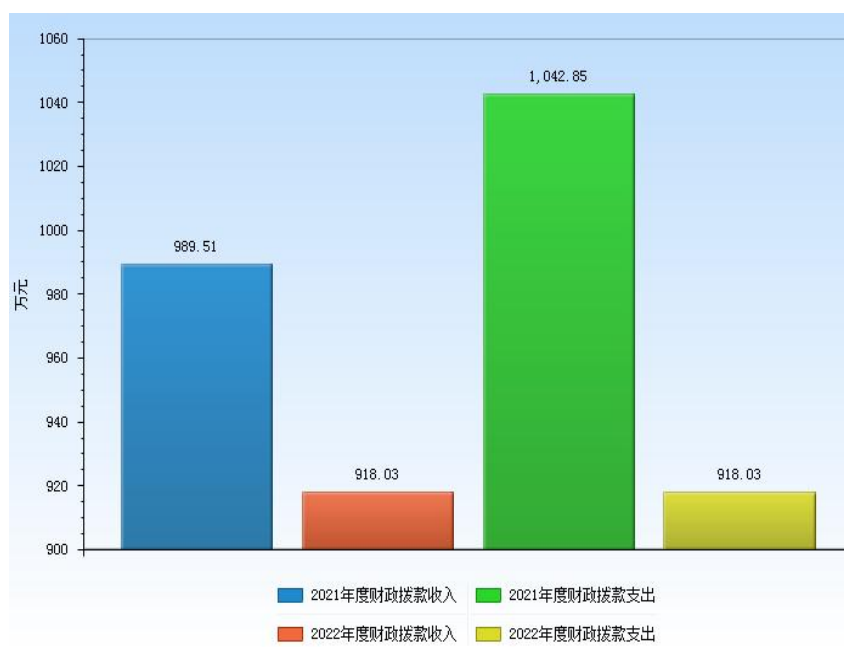


图 4：2021-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8%，比年初预算减少 126.6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91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8%，比年初预算减少 126.6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7.88%，比年初预算减少 126.66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7.88%，比年初预算减少 126.66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法律宣传业务开展次数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另外厉行节约型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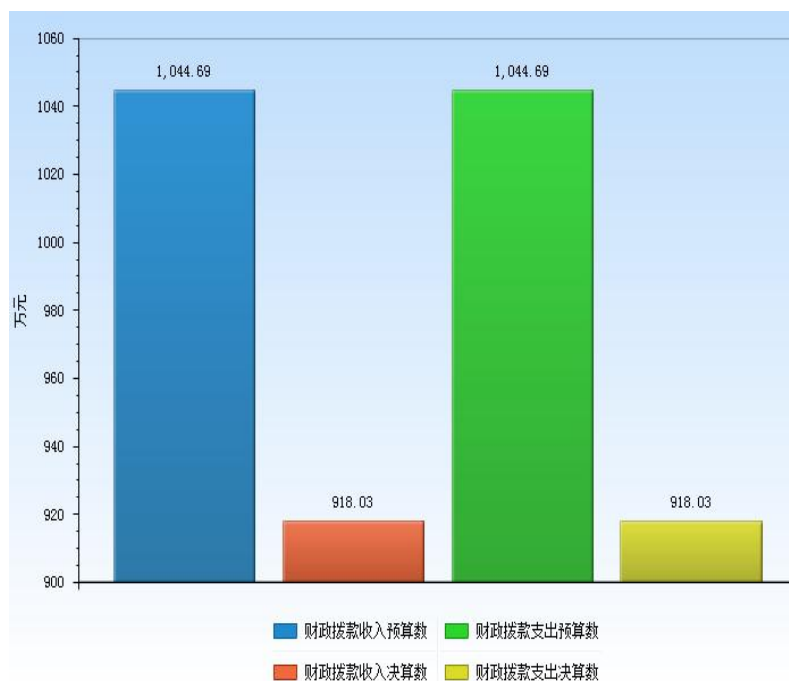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18.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731.90 万元，占 79.72%，主要是用于单位日常行政运行支出；社会 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96.44 万元，占 10.51%，主要是用于单位养老支出；卫 生健康（类）支出 34.57 万元，占 3.77%，主要是用于单位 医疗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5.12 万元，占 6.00%，主 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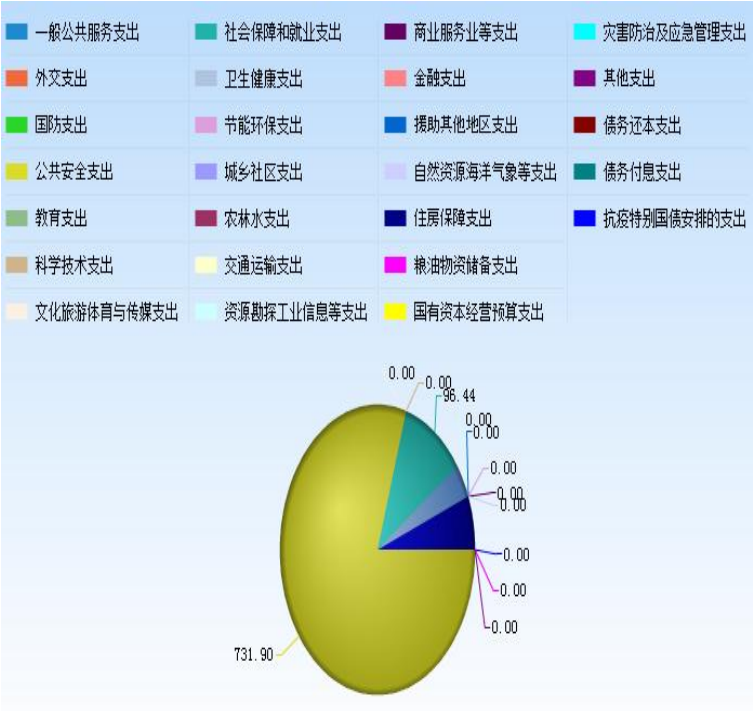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1.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7.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0.58 万元、津贴补贴 153.93 万元、奖金 87.22 万元、绩效工资 43.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1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5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7 万元、住房公积金 55.1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8 万元、抚恤金 18.25 万元、生活补助 162.94 万元；

公用经费 74.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31 万元、印刷费 0.26 万元、邮电费 10.73 万元、维修（护）费 2.42 万元、劳务费 11.0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1 万元、工会经费 0.2 万元、福利费 4.9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3.5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27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17%，减少 1.15 万元，降低 20.8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乡调查减少，用车次数变少；较 2021 年度减少 0.37 万元，降低 7.9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乡调查减少，用车次数变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 成

预算的 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相比 持平 0.00 万 元，不变 0.0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支出；与上年相比 持平 0.00 万 元，持平 0.0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35 万元，支出决算 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较预算 减少 0.65 万 元，降低 12.92%，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乡调查减少，报废汽车 2 辆，使用新能源汽车，因此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减少 0.37 万 元，降低 7.9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乡调查减少。报废汽车 2 辆，使用新能源汽车，因此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 持平 0.00 万 元，不变 0.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 0.00 万 元，持平 0.00%，主要是与 2021 年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3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 减少 0.65 万元，降低 12.92%，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乡调查减少。报废汽车 2 辆，使用新能源汽车，因此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减少 0.37 万 元，降低 7.9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乡调查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 减少 0.50 万 元，降低 100.00%，主要是

2022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上年度持平 0.00 万元，持平 0.00%，主要是与 2021 年决算支出持平。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70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7.62 万元，降低 33.4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了日常机关运行支出。同时厉行节约机关建设，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七、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比上年增加 3 辆，主要是报废淘汰了废旧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一般通讯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46.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司法”一级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其他司法支出”项目中的“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项目展开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项目全年预算 15 万元，执行 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0%，此经费主要用于法律顾问对规范性文件和法律文书进行合法性审查，防范法律风险。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如下图所示：

附件2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沙河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政府法制专家及法律顾问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沙河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拨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	到位数	16	执行数	12	80%						
		其中:财政拨款	16	其中:财政拨款	16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顾问对规范性文件及法律文书进行合法性审查,防范法律风险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60)	数量指标	合格性审查数量	20			100	件	100	完成	20	合格性审查意见	
			质量指标	所审查的规范性文件及法律文书的合格率	10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合格性审查意见	
			时效指标	代拟行政意见、诉讼、仲裁及其他法律事务的完成率	10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购买法律服务所需法律事务支出	10			12	万	12	完成	10	政府法律顾问合同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	100%			100	%	10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高政府法律意识	逐年提高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10)	相关群众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10	≥		8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执行情况	10				100	完成	8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本项目与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单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良好,未发现问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我单位无收支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 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

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